

回望郎当驿

寇宗鄂

读白居易的《长恨歌》，其中有句“行宫见月伤心色，夜雨闻铃断肠声”，人们不禁要问：这“行宫”何处？又是何种铃声竟引起唐玄宗如此伤感与悲戚？我阅读有限，但所读几种唐诗选本，诸家注释都较含混，不甚明了，也因为平时阅读不求甚解，并未留心年代和地名，更不会像史家或考古家那样反复考证和实地探察。当然，即便读一首诗，对作者生平及其作品产生的历史背景、典型环境下的典型情绪、时间等的了解，毕竟对深入理解诗的内容会有很大帮助。

1985年春节回故乡梓潼，去蜀道上的古驿站郎当驿（今上亭铺）游览。梓潼地处川陕古蜀道肇端。蜀道是自战国以来历代由汉中通往巴蜀的一条主要驿道，又称秦汉古道、官道、金牛道。金牛道自秦岭南下，沿途山峦重叠，天梯石栈，百步九折，经剑门关至梓潼七曲山南麓“送险亭”，鸟道羊肠之险阻至此而终，便坡去平来。小时候曾无数次去七曲山游玩，皆因“不识庐山”，足迹也从未逾越大庙山，并不知道还有一个上亭铺。这次回乡，应县领导之约，第一次来到这个古老的驿址。

被李白称为“难于上青天”的蜀道，早已被川陕公路所代替。乘车由七曲山北行20公里便到了上亭铺。沿途道路曲折蜿蜒，两旁古柏森森，林秀云翠，令人有醉入仙境穿越时空之感。林荫尽头，眼前突然出现一片开阔地带，东依七曲山，西望潼江水，公路两旁农舍毗连，时而鸡犬相闻。此即上亭铺，是古代蜀道上一个重要的驿站。来时就听县政协的同志讲，从这里还有一通石碑，是唐玄宗为避安史之乱至此闻铃的证明。

下车后我们四处寻访古驿站，而遗迹早已荡然无存。最后经老乡指引来到公路西侧的一家院子，主人说原先的确有一石碑，却被做了氨水池。我立即来到池边查看，发现池子恰好无水，刻字尚隐约可见。经仔细辨认，底部显现方正正八个楷书大字：唐明皇幸蜀闻铃处。碑石已有

剥落，但字迹清楚完整。石碑上方刻“光绪二十年岁次甲午仲夏月”，左侧落款“知事昆明楼泉材书桂梁材补立”。据文管所同志介绍，碑高2.6米，宽0.86米，厚0.18米。此外附近另有龟座残碑一段，字迹磨灭无从查考，据闻是光绪前原碑。县委书记贾天富当场对村里负责人说：“要保护文物古迹，不能这样毁坏！”并要求立即拆除氨水池，照原样恢复起来。回京后不久，听说碑石果真很快立了起来。

那天那位村负责人指着村子一力松林对我们说，早年听老人们回忆，上亭铺原有九龙十八殿的驿道公馆，颇具规模，前有石阶，后有花园，并设有塘坝（相当于今天的邮电所）和报警的烟台（烽火台），还有庙宇。可惜已毁于历次战乱，不复存在了。据咸丰八年《梓潼县志》记载：“上亭铺，县北四十里，唐明皇幸蜀，至此闻铃声，似言三郎（唐时官中称明皇为三郎）郎当者，故又名郎当驿。”又《云栈纪程》卷六亦有载：“七曲山北二十里至上亭铺，古名郎当驿。明皇入蜀，雨于此闻铃声，问黄幡绰‘铃语云何？’对曰：‘似闻三郎郎当’。”此“郎当”乃寓含潦倒、颓唐之意。故尔也演绎出一个凄楚哀婉故事。

唐天宝十五年(756)玄宗为避安史之乱逃往四川，境况仓皇悲凉，十分狼狈。出长安不久，行至马嵬坡驿，六军不前，军士造反杀了宰相杨国忠还不罢休，又逼他将爱妃赐死。一国之主已完全无力掌控自己和妃子的命运。到了这般下场，他依然不明白是自己的荒唐误了江山社稷，也断送了他与杨玉环的爱情。一路之上哀哀戚戚悲悲切切好不心痛。夜宿上亭驿，又恰遇风雨交加，忽闻檐下风铃叮当，好像呼唤他的乳名。断肠人偏闻断肠声，更加勾起他的悲伤之感，夜不能寐！

玄宗的青年时代，也有过“我貌虽瘦，天下必肥”的志向，也有过开元盛世，铲除了以太平公主为首的权谋集团。但是明君与昏君之间仅有一纸之隔，太平盛世和臣下的阿谀奉承冲昏他的头脑；嗜杀的欲

望及对女色的沉迷，使他从开元之治的有道之君堕落到一个暴虐淫荡的昏君。“春宵苦短日高起，从此君王不早朝”，而且父子淫子妻，乱了伦理，废了纲纪，更拒纳忠谏，至朝野腐败不可收拾，导至江山不保。在上亭驿的那个夜晚，他无法排遣心中的孤独与寂寞，身边的人也不敢进谏说真话，原先至高无上的权力与尊严，受到前所未有的挑战，死心踏地的追随者已所剩无几了，此刻他不得不忍受着难以忍耐的黑暗与恐惧。

历代许多文人墨客经过这里，都曾惋惜地凭吊，留下不少诗文。清初刑部尚书王士禛在《香奁笔记》中写道：“蜀道有郎当驿”，即明皇雨声中闻铃声处。余丙子岁过之，题诗驿壁云“金鸡赐帐事披猖，河朔从兹不属唐；即使青骡行万里，三郎当日太郎当。”《梓潼县志》中也有两首题郎当驿的无名士七绝，其一：“谁闻铃响似三郎，玉辇曾经古驿旁；千古伤心黄土尽，开元遗事最凄凉。”其二：“芙蓉小苑管箫鸣，诏进霓裳别调情；底事鸟啼花落，却来驿路听铃声。”无论古人或今人来到郎当驿，都会感怀万端，发人思考，反思历史。但是也会有人为那个既风流又可伶的皇帝而感伤，把倾国之恨指向一个弱女子。依旧认为女人是祸水，对那位玄宗皇帝寄以同情。官庭也罢民间也罢，只要是爱情的悲剧都会感动一颗颗善良的心，但感动之余清醒之后祈愿历史不再重复。

而我更热衷郎当驿本身的发掘与再现。因为我是一个梓潼人，出于对故乡的爱而关心她的今天和未来。尽管我并不是考古工作者，亦不是建筑师，更不是一个富豪。近年来，我一直有一个梦想：如若能恢复古郎当驿，对七曲山旅游风景区来说，无疑是一种内容的延伸，增添了一道厚重的人文景观；对梓潼而言也是一张崭新的名片，一个富于历史感的存在，吸引力和含金量较高的名片。文人墨客来发思古之幽情，年轻人重温爱情的誓言。夜宿古驿站赶上风雨，当代人卧听檐下风铃声声，不知有何感触？也许会想起明皇与贵妃的爱情悲剧而为之感叹唏嘘，抑或感受到一种回望一种穿越一种思考，一种难以言喻的神秘与浪漫。恢复一处历史古迹，其文化价值远胜于兴建一座新庙。

风雪夜归人

王太生

冬天的夜晚，我曾经不止一次地在寻找，寻找那个风雪夜归人。

那个人，头戴斗笠，或撑一柄伞，身上背着包袱，在风中、雪中，踩着歪斜的足迹走远了，消失在古代的旷野。

风雪夜归人，是诗和画，是一个背影，一团雾，深夜敲门声，一种让人痴迷的意蕴。

一般的人很难体会到风雪夜归人的孤独与迫切，他归心似箭，着急回家，窗口晕黄的灯光在夜晚被放大了无数倍，那个人点一炉猩红的炭火，烧一壶咕嘟翻滚的茶水，在家中等他。

经过的路上，有半掩半闭的小酒馆，在寒夜飘出一线光，里面溢散热气和酒香，这些都无法吸引他，走得头顶冒汗，在所走过的路上，凛冽的空气中，有他呼出的一团热气。

在我精神的雪野，走过几个超脱的人，他们是从古代走来的风雪夜归人。

“日暮苍山远，天寒白屋贫。柴门闻犬吠，风雪夜归人。”一千年前的唐朝，诗人刘长卿赶路投宿山中人家，夜幕降临，连绵的山峦在苍茫的夜色中变得更加深远。天气寒冷，老刘不禁打了个哆嗦，看这眼前几间简陋的茅屋显得清贫。半夜里，迷迷糊糊之中，忽然传来一阵犬吠，把他从梦中惊醒，睡眼惺忪地从窗口望过去，原来是房子的主人冒着风雪回家了。

有着同样经历的，还有诗人戴叔伦。老戴在《除夜宿石头驿》里感慨：“旅馆谁相问，寒灯独可亲。一年将尽夜，万里未归人。”这时他正在赶往故乡金坛的路上，没来得及在除夕赶到家，心生悲切。夜归，是风雪无阻地赶路，诗人在半路上，滞留旅舍里不得归，自己的内心遭遇了一场大雪。

老戴的境遇，被另一个叫崔涂的诗人也遇上了，“乱山残雪夜，孤烛异乡人”，跋涉在道路崎岖又遥远的三巴路上，客居在万里之外的荒凉之地，四面群山，残雪映寒夜，对烛夜坐，这异乡客，因离家人越来越远，与书童和侍人渐渐亲近，孤独地在漂泊中度过除夕夜，到明天岁月更新，就是新的一年了。

我没有古人雪夜宿山村的经历，也没

有在那个寂静的深山，看见一个人在外面顶风冒雪推开柴门，但是这不影响我在冬天的夜晚，做一回风雪夜归人。

假如我早生一千年前，一个人在大雪的夜晚赶路，在古代，我可能是个货郎小贩，到离得近的扬州去进货，回来晚了，下了马车，身上背着袋子，还要走一段路，想到我的老婆把饭菜都做好了，等我回家，周身暖洋洋的，不由得三步并作两步。

想象在某个冬天傍晚，我穿着袖子出门应酬。一千年前的城，应该有街道、房舍、板桥和酒馆。那时，河流上的桥梁很少，居民有好多在城墙下住。有个朋友在城河对岸喊我，虽然近在咫尺，但我还得绕半个城，才能到他家喝酒。品咂完桌上的小鱼烧成菜，已是深夜，屋外不知什么时候起风了，还飘着雪花，我踏着薄雪，高高低低走回家。

我如果风雪夜归，会给垂髫小儿带好吃的，一只饼或一块烤红薯，把食物焐在怀里，小儿见到后一定会很开心。

回家路漫漫，是因为已走出太远，或者是被一件事耽搁，回去晚了，夜空飘起了雪，终于走到了家门口了，掸落沾在衣上的雪花，在风中推开吱吱柴门。

一场大雪，把一个回家的人，成就得那么美；把一种归家的情愫，安排在一个风雨天，提炼美感和情韵，演绎着至美深情。

那年，我到江南看富春山水，投宿在桐庐小城，那是岁末，天空中飘着小雪，我沿着江边的一条街道，回到旅店，站在窗口，看匆匆走路的行人，抬头仰望纷纷扬扬的天宇，不知道算不算滞留在驿旅上的风雪夜归人？

古人风雪夜归，是骑马、骑驴，抑或徒步。夜归的夜幕上，雪花乱舞，可以回首这个人在这一年所做过的事，他为什么而笑？为什么而忧伤？回家的路上有他这一年的喜和乐。此时，万籁俱寂，一个人在走路，能听到自己的心跳和脚步声。

寒夜、风雪，这两个词扯在一起，是两个容易让人敏感的物象，它使人的感情脆弱，内心变得柔软。

风雪交加白茫茫的路，是中国人的精神地图；夜归是一种回归，也是一次皈依，灵魂回归家园。

春景盘

黄炜

你也许不知道春景盘为何物，我也不知道这样写正确与否，只是按照老家的口音，经过自己的揣摩而得此名，是否正确待看官斧正赐教。我所说的春景盘，其实是一种很精致的糖果盘，外形多为圆形、多边形（六边、八边形），也有方形。内嵌装有五个、七个或者九个小盘子，可以用来装糖果蜜饯、花生瓜子等，装点缺不得“糖果春景盘”，这就是我们老家招待新客人的规矩。

吃春景盘的陪客也有讲究，不能随意，以示对客人的尊重，好似外交礼仪一样，讲究对等礼仪，主人方要安排与客人辈份相称的陪客，同桌而坐，负责招待。如招待第一次上门的丈人和叔叔伯伯，男方一般安排自己的舅舅姑姑叔叔伯伯等作陪客，而招待阿舅则安排男方的兄弟、表兄弟和堂兄弟作陪。男客男人陪，女客女人陪，循规蹈矩，彬彬有礼。还有女方的长辈兄弟送亲去男方时，还会自带春景盘。在正聚结束后，清理干净餐桌，泡上茶水，和陪同吃饭的男方亲戚一起享用带来的春景盘，我猜想这大概有答谢之意。

春景盘里装些什么也是有讲究的。一是讨口彩，装上一盘长生果（花生，为讨口彩不叫花生），期盼长生不老；还有讲究寓意的，装上一些蜜枣、冬瓜糖等，寓意甜甜蜜蜜；也有讲究实惠的，在我年少的年代生活水平有限，蜜饯糖果都显“奢侈”，只得挑个最大盘装上瓜子充门面，既便宜又耐吃，还可添加……可能还有更多讲究，肤浅的我只能游弋在仅有的记忆里了。

现如今，春景盘也不再是“奢侈品”了，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，春景盘走进了百姓人家，几乎所有需要的人家都自备春景盘，红木等高档的备不了，起码也能备个精美轻便的塑料春景盘。春景盘里装的，也可谓今非昔比了，夏威夷果、开心果、松子等高档坚果替代了瓜子等一般炒货。吃春景盘也已成为百姓生活中的平常事了。

结婚后，双方的至亲都要请新人吃饭，谓之“请新客”，请新客也要备上春景盘。吃饭少不了“蹄子八样头”，茶点缺不得“糖果春景盘”，这就是我们老家招待新客人的规矩。

吃春景盘的陪客也有讲究，不能随意，以示对客人的尊重，好似外交礼仪一样，讲究对等礼仪，主人方要安排与客人辈份相称的陪客，同桌而坐，负责招待。如招待第一次上门的丈人和叔叔伯伯，男方一般安排自己的舅舅姑姑叔叔伯伯等作陪客，而招待阿舅则安排男方的兄弟、表兄弟和堂兄弟作陪。男客男人陪，女客女人陪，循规蹈矩，彬彬有礼。还有女方的长辈兄弟送亲去男方时，还会自带春景盘。在正聚结束后，清理干净餐桌，泡上茶水，和陪同吃饭的男方亲戚一起享用带来的春景盘，我猜想这大概有答谢之意。

春景盘里装些什么也是有讲究的。一是讨口彩，装上一盘长生果（花生，为讨口彩不叫花生），期盼长生不老；还有讲究寓意的，装上一些蜜枣、冬瓜糖等，寓意甜甜蜜蜜；也有讲究实惠的，在我年少的年代生活水平有限，蜜饯糖果都显“奢侈”，只得挑个最大盘装上瓜子充门面，既便宜又耐吃，还可添加……可能还有更多讲究，肤浅的我只能游弋在仅有的记忆里了。

现如今，春景盘也不再是“奢侈品”了，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，春景盘走进了百姓人家，几乎所有需要的人家都自备春景盘，红木等高档的备不了，起码也能备个精美轻便的塑料春景盘。春景盘里装的，也可谓今非昔比了，夏威夷果、开心果、松子等高档坚果替代了瓜子等一般炒货。吃春景盘也已成为百姓生活中的平常事了。



挂了灯笼好过年

朱织燕 摄

亭风

方存双书

艺术在民间

魏丽饶

对城市，我一直心存愧疚。因为我明明身在城市，过着现代化快节奏的城市生活，却始终对它没有太深厚的感情。并非刻意如此，而是内心使然。

无论何时走在车水马龙的街头，最能吸引我的仍然是那些传统元素，如韭菜盒子，桂花糕，草编工艺品，麦芽糖。即使我不买，也喜欢站在一旁，静静地用心欣赏那些制作的过程。从最传统的工艺里，体会平凡劳动者那股原始的勤劳俭朴。

钻出熙熙攘攘的人群，我看到一位慈祥的草编老人。他安静地坐在冷清的墙角，不说话，只干活。花白的头发，古铜色的脸，黄昏如血的夕阳盛放在他满脸犁型道道的皱纹里。灰黑色的旧夹克，衣领处露出有豁针脚的毛线衣。几根细长的叶子，在老人粗糙的手指间调皮地跳跃着。时上时下，时而穿进去，时而抽出来，才眨眼工夫，就被编成一只栩栩如生的草蝴蝶。青绿的羽翼，嫩黄的肚皮，活灵活现，翩翩欲飞。老人的面前，左边放一把黄绿相间的棕树叶，右边是一只绿色的雪碧饮料大瓶子。瓶口上插着各种已经编好的成品，青蛙，蝴蝶，蚂蚱，仿佛就是各种鲜活的生灵级在草尖上，呼之欲动。时不时有人不小心碰到饮料瓶，

旁边的观众吓得本能地往后一闪，似乎生怕它们真的长了翅膀了脚跳将起来。

街上人潮汹涌，偶有顾客路过随口打听一下价格。老人便腾出一只手，用五根手指来回答。却也顾不上花太多心思招揽，便又继续沉醉在手头的活儿里了。我不禁心生疑惑，他究竟是在做生意，还是在表演？或者都不是。也许对老人来讲，这只是他最中意的一种生活，蛰伏在繁嚣闹市中用技艺向世人诠释“大隐隐于市”的绝妙。也许他是以此为生，那双沾满草汁的大手便是最好的佐证。当然，也有可能对这精湛的技艺，老人从来就不以为然，只是借此养家糊口。用这双长满老茧的枯手不停地拨弄着草叶，娴熟自如。那些可爱的小精灵似乎就藏在老人的心间，无需构思，更不必尝试，信手拈来即可。这是一种多么自然纯朴的艺术，然而它却无声无息地流传于民间，沉淀在一代又一代人的记忆深处。

我常常想，人类真正的艺术其实是在民间。那些古老的，不经意的东西，恰恰是最难能可贵。童年记忆里的布老虎、草戒指、荆条篓篓、柳哨吹，都是民间劳动者用灵巧的双手，和超凡的智慧创造出的艺术精品。随着时代的发展，这些传统色调的工艺逐渐被推向工业化，落后的手工劳动也被科技的进步所取代。然而，当我们远离喧嚣的城市，重新回到宁静的乡村，漫步在大自然的山水之间，却发现对那些简单朴实的民间文化，对人类原始的艺术之美，依旧眷恋如初。因为真正能够被取代的只是技术，而非艺术。

冬天的静与闹

潘玉毅

几场风，几场雨下来，整个街头都变得冷清了许多。银杏树上的叶子似一只只簪子从冬姑娘的发丝间掉落，落在街头，落在车顶，落在乡下人家的瓦缝里，顷刻间，大地像一个俏皮的女子，戴上了一顶黄颜色的妩媚的假发，似是等待着自远方归来的亲人。

这个季节，虫鸣消失了，花香消失了，就连枕上的秋意也消失了。世界安安静静，清清爽爽的，风不起，尘不染，空气在流动过程中带着微微的寒意，但也是悄无声息的。这种感觉，如同整个

世界都进入了沉睡中，让人不忍心打扰，纵使要从其旁经过，人们也都是蹑手蹑脚地生怕惊扰了它。但也有例外的，譬如归鸟。

鸟雀都喜欢负暄，晴天里，电线上，树枝间，到处都有它们的身影，虽不如春秋三个季节百鸟集时来得热闹，不过也可称得上“欢会”了。打谷场上的归鸟尤其多，你经过时拍一拍掌，呼啦啦一片，足有成千上万只。显而易见，这片天地早已被它们占据了。

午后，躺椅上的老人沐浴在阳光里，双眸微阖，脸上流露出慈祥的神情，好似正做着儿孙膝下绕欢的美梦，让整个世界都充满了安宁。小孩子在哪个季节都是不安于清闲的，你追我赶，嬉戏打闹，全没有时序变化的概念，寂静的时光因他们的喧闹有了响动，有了生气。

离他们不远处，一只小懒猫在阳光下伸懒腰，像一个旷达的隐士负暄于日光中，更添时光的恬谧。拴在门口的大黄狗亦如是。不过后来可能是因为做了噩梦，听到门口的脚步声，几声愤怒的犬吠，打破宁静。

日暮苍山远，天寒白屋贫。傍晚时分，几个收破烂的骑着三轮车从门前经过，孤单的身影如同这个季节的线条——冬季的线条是很分明的，白即是白，黄即是黄，不像春日里，花与草的颜色总是杂糅在一起，怎么也分解不开。也有些是夫妻同行的，嗖嗖的冷风里，他们依偎着身子互相取暖。车子很慢，说话声很轻，然而住在高楼大厦里的人们所拥有的快乐未见得会比他们多一分。

此时，青蛙已经进入了冬眠，人也想冬眠了，每日清晨，抱着枕头不肯起来，非得等到上班、上学的最后一刻钟，才一脸幽怨地挪出被窝。大自然中，有些树掉光了叶子，有些树却是四季常青的。苍松翠柏，茂林修竹，在冬日的苍茫里显得别样好看。偶尔一场冬雪，纷纷扬扬的，好似人诉说无尽的话语，将整个冬季的静与闹都裹在了一起。